

证券代码：000625(200625)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B）

公告编号：2022-61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2,476,422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调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56）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减少2,476,422股，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2,476,422元，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注销完成公告。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书面材料提交方式如下：

- 1、书面材料寄送地点：重庆市江北区东升门路61号金融城2号T2栋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- 2、提交时间：2022年8月19日至2022年10月2日。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。
- 3、联系人：张德勇、黎军
- 4、联系电话：023-67594008

特此公告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2年8月19日